# 《时代广场的蟋蟀》读书笔记10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上花开 更新时间：2024-12-14

*盛夏的夜晚，徜徉在微风中，一阵又一阵此起彼伏的鸣叫声在我耳畔响起。借着路灯那微弱的光，我轻轻拨开茂密的草丛，几只蟋蟀正晃动着触角，醉心于美妙的乐音之中。看着这些自由自在的黑色小家伙，蟋蟀柴斯特的身影不由地浮现在我的脑海里……初读——一见钟情...*

盛夏的夜晚，徜徉在微风中，一阵又一阵此起彼伏的鸣叫声在我耳畔响起。借着路灯那微弱的光，我轻轻拨开茂密的草丛，几只蟋蟀正晃动着触角，醉心于美妙的乐音之中。看着这些自由自在的黑色小家伙，蟋蟀柴斯特的身影不由地浮现在我的脑海里……

初读——一见钟情

刚拿到《时代广场的蟋蟀》这本书，我便被书名吸引住了：蟋蟀不是生活在草丛、树林里吗？它怎么会出现在繁华的纽约时代广场上？在它的身上，又会发生什么有趣的故事呢？带着这些疑问，我迫不及待地翻看了起来。

书中写道，蟋蟀柴斯特原本生活在康涅狄格州的乡下草场。一天，因为腊肠的诱惑，它阴差阳错地随着野餐篮来到了繁华的纽约。在时代广场，柴斯特被玛利欧一家收留，结识了塔克鼠和亨利猫，并且意外地展现了自己非凡的音乐才能。

一口气读完这本书，我发现自己喜欢上了“蟋蟀中的奥尔甫斯——柴斯特”。柴斯特不但会用翅膀拉出歌剧、圣歌和意大利民歌，而且任何一首歌，只要听过一遍，它就能准确无误地鸣唱出来。在家乡康涅狄格州，柴斯特的歌声能让狐狸忘记了追赶兔子；在纽约时代广场，时时刻刻充满在耳朵里，属于城市的嘈杂噪音，都在它的演奏里平静下来。在所有人眼中，柴斯特简直是一个音乐天才——拥有天籁之音，而且用心鸣唱。

那几天，我每天都和柴斯特一起，遨游在音乐的海洋里，无法自拔。

再阅——欲罢不能

再次捧起《时代广场的蟋蟀》，它像饥饿的人眼前的面包，深深地吸引着我。读完，我又有了不一样的感受。

蟋蟀柴斯特在纽约时代广场一举成名，不仅是因为它的天赋和努力，更多的还是由于柴斯特和塔克鼠、亨利猫之间那段纯真而坚定的友情。

在作者笔下，蟋蟀、老鼠和猫，这三种几乎天生就是仇人的动物，竟然开启了一段令人意想不到的友谊。在这段友情中，三个好朋友互相帮助，齐心协力，患难与共。柴斯特在睡梦中吃掉了半张两元钱钞票，被玛利欧的母亲一气之下关进笼子。为了让朋友重获自由，有些小气的塔克几乎倾尽了自己一生的积蓄；“晚宴”期间，塔克跳舞时，不小心撞翻了火柴盒，引发了一场可怕的火灾。明知道留下来前途未卜，柴斯特还是没有抛弃朋友，选择与塔克一起面对；柴斯特成名后，开始思念故乡，打算退休。塔克与亨利虽然不舍，但最终还是决定尊重它的意愿，想方设法地帮助柴斯特踏上了回乡的列车……

正如《出版者周刊》所说：“一只蟋蟀，一只老鼠和一只猫咪之间的真挚友情足以温暖这个冰冷的世界。”是的，友谊是珍贵的，友谊是无价的。正是因为有了友情，世界才变得更加真实，更加美好。

曾经的我，并没有像三个好朋友那样珍惜友情。

上学期的一天，我拉着好朋友小汪去老师办公室搬书。由于离教室比较远，我和她一边抱着书，一边聊起了天。讲得兴奋，我不由自主地朝她靠近了一点儿。谁知，小汪一不留神，踩到了我的脚。“哗啦——”，她摔了一跤，怀里的书也都散落在了地上。回到教室，已到了上课时间，老师阴着脸，责备了我们几句。我不服气，立刻说：“老师，书是她弄掉的！”说完，就气鼓鼓地回到了座位。课后，小汪几次向我道歉，我却依然耿耿于怀。

合上书，我不禁为当时的自己感到羞愧。三个小动物都能一心为对方着想，维系一段不寻常的友谊，而我为什么不能原谅朋友的无心之过呢？

感谢三位小伙伴，是它们教会了我要珍惜友谊。

细品——与蟋蟀共勉

柴斯特，是你让我明白了友谊的珍贵；是你，让我懂得了只有互相尊重、理解、包容，这来之不易的友谊才能长久。我想，无论是孩子还是大人，都会永远记得这只叫做柴斯特的蟋蟀，记住那嘹亮而韵律无穷的鸣叫。

此时，我仿佛看见柴斯特正深情地鸣唱着歌。塔克与亨利挤在下水管道里，陶醉地闭着眼睛，身体跟着旋律轻轻摇晃，爪子还有节奏地打着拍子。没有人打扰它们，一切都是那么和谐……

没错，这就是一曲友情的歌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